

荷塘区教育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部门预算公开信息目录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收支概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预算绩效目标

（五）“三公”经费预算

（六）会议费、培训费

（七）其他事项

五、名词解释

六、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部门支出总表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五) 部门支出总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六)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七)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八)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九)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一)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二)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十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十五)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四）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七）项目支出预算表

（二十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二十九)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三十) 政府采购预算表
- (三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三十二) 单位专项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一、 部门职能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

（二）负责制订本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对中小学、幼儿园和同级别民办教育机构的行政管理。

（四）编制所属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计划。负责义务教育阶段教育质量评估。

（五）贯彻国家和本市有关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方针、政策、法规，统筹安排、管理各类教育经费。负责捐资助学的管理。

（六）负责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统筹规划并负责各类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的建设工作，制订和实施表彰、奖励优秀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的规定和措施，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负责对各类学校主要领导干部的考核和任免，协同区其他部门负责教师录用。

（七）指导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教学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工作、安全工作、劳技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保护未成年学生的身心健康，保障未成年学生的合法权益。

（八）会同区级有关部门统筹规划本区终身教育体系，指导有关社团组织工作，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

（九）组织教育督导工作，提高办学质量。组织好教育科研工作，推广教育科研成果，推广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提高办学效益。

（十）负责学校资产管理，规划校舍基本建设，改善办学条件。

（十一）负责做好区级以外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二）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51 人，实有人数 47 人。内设科室 5 个（含 1 个副科级单位），分别为：教研中心、装备站、勤管办、会计核算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

本部门包含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3 个，分别为：荷塘小学、实验小学、红旗路小学、601 小学、晨荷小学、博雅小学、星光小学、金山小学、美的小、戴家岭小学、星河小学、启明小学、太阳小学、龙洲小学、明照小学、黄塘小学、天鹅湖学校、仙庾中心学校、第五中学、第十九中学、荷塘区幼儿园、钻石幼儿园、水竹幼儿园。

三、 部门收支概况

2022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包括局机关及所属二级预算单位。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服务等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归口管理的专项经费（若无专项经费，则只填基本运行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29896.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896.42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29896.42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2966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8.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34 万元。

具体安排如下：

1. 基本支出：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25320.32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7264.94 万元、津贴补贴 52.01 万元、奖金 5296.5 万元、绩效工资 5124.1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5.03 万元、单位职工保险 5814.19 万元、公用经费 93.52 万元等。

2. 项目支出：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4576.1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基本建设支出、资本性支出等。其中：

（1）教育系统独生子女津贴专项 43.2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老师独生子女津贴发放。

（2）学生定制公交专项 60 万元。主要用于偏远地区学校学生接送用车费用。

（3）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区级配套经费 1110 万元。包括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学生困难补助、校舍维修保障机制经费。

（4）课改专项、民办教育、督导责任经费 27 万元。主要用于课题的研究、开发、推广及第三方督导评估费用及督导工作经费。

（5）幼儿园校车运行及监控经费 20 万元。主要用于幼儿园校车监控平台管理费用。

(6) 校园足球专项 50 万元。主要用于校园学生足球培训费用。

(7) 教师培训专项 18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教师专业技能培训。

(8) 聘任教师工资专项 600 万元。主要用于区内公办义务教育学校聘任教师工资及保险费用。

(9) 教师招聘专项 10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招聘工作费用。

(10) 校方责任险专项 17.57 万元。主要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在校学生保险费用。

(11) 特教、班主任、骨干津贴、提高乡村 15% 及乡村教师岗位津贴专项 12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上各级各类教师津贴发放。

(12) 保安专项 284.58 万元。主要用于校园保安人员工资。

(13) 工会经费专项 401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午餐费、教师节费用及教育工会经费。

(14) 教师体检专项 1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在职及退休教师体检费用。

(15) 教育系统遗抚费及抚恤金专项 40 万元。主要用于死亡教师一次性抚恤金发放及困难家属补助。

(16) 网络维护专项 20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系统网络维护工作费用。

(17) 普惠幼儿园专项 1216 万元。主要用于普惠幼儿园补助经费发放。

(18)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专项 218.7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办幼儿园、民转公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19) 阳光秀及六一慰问专项 3 万元。主要用于六一阳光秀活动经费。

(20) 三区支教及援藏专项 20 万元。主要用于“三区”支教教师津贴及援藏教师津贴。

(21) 中小學生体检专项 32 万元。主要用于在校中小學生基础体检费用。

(22) 中小学学业水平检测人机对话专项 10 万元。主要毕业会考试卷经费及英语口语测试经费。

(23) 校园租赁专项 80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大班额，租赁教学场所费用。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2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29896.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84.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对新增教师人员工资进行预计经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 2022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只包含局机关及二级机构，不含辖区内学校运转经费)共安排 93.52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减少 9.85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上级要求厉行节约，运行经费减少预算。

(二) 政府采购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396.58 万元。包含：学生定制公交专项 112 万元、保安专项 284.5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1000 平方米；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货币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预算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9896.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320.32 万元，项目支出 4576.1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9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台。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2.85 万元，主要是因为只预算了局本级公务接待费，不含局二级机构。

（六）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2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1 万元，主要是外出参加教育教研工作会议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2 万元，主要包括局工作人员外出教育学习培训等费用。

（七）其他事项。

本单位无单独的门户网站，统一在荷塘区政府门户网公开。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8.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